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 ITE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 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 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IT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2)

建議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建議委任正風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羅申美自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起辭任所產生之空缺。委任正風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須待本公司的股東於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而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ITE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董事會與羅申美會計師行(「羅申美」)未能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核數費用達成共識，故羅申美自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起辭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核數師一職。

就羅申美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送交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請辭函所述，彼等確認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

董事會確認並無任何有關更換核數師的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

董事會亦確認，羅申美並無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帳目展開任何審計工作。更換本公司核數師預期不會影響審計及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董事會已通過建議委任正風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委任正風會計師事務所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而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將盡快向其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本公司更換核數師的詳情，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本公司將另行發表有關正風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的公告。

董事會謹此感謝羅申美於擔任本公司核數師期內提供的服務。

承董事會命
ITE (Holdings) Limited
公司秘書
楊婉珍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漢光先生、閻偉雄先生、鄭國雄先生、劉海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鵬飛博士、鄧紹先生以及闕孝財先生。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在創業板網頁(網址：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的網頁(網址：www.hkite.com)可供瀏覽。